

关于征求马风镇范马村两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（图则）草案意见的公告

《马风镇范马村地块(HC-MF-2023-M-56)控制性详细规划（图则）》《马风镇范马村地块(HC-MF-2023-M-57)控制性详细规划（图则）》草案已编制完成，为切实增强规划的合理性、可行性和科学性，征求公众意见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二十六条规定，现将《马风镇范马村地块(HC-MF-2023-M-56)控制性详细规划（图则）》《马风镇范马村地块(HC-MF-2023-M-57)控制性详细规划（图则）》草案进行公告。

公众或相关利害关系人若有意见或建议，请以实名方式（个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，单位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）在公告期限内，将涉及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发送至海城市自然资源局，并注明联系电话及具体地址，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自动放权力。

公告时间：2023年9月27日至2023年10月26日

公告网站：海城市人民政府网站，网址：

(<http://www.haicheng.gov.cn>)

意见建议征集途径：

1. 邮寄地址：海城市经济开发区淮河路20号海城市自然资源局（南楼）412室

2. 邮箱地址：hc3201280@126.com

3. 联系电话：0412-3201280

特此公示。

附件：

1. 马风镇范马村地块(HC-MF-2023-M-56)控制性详细规划(图则)草案附图

2. 马风镇范马村地块(HC-MF-2023-M-57)控制性详细规划(图则)草案附图

海城市自然资源局

2023年9月27日